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 函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濱江街362號
傳真：02-25082620
聯絡人：李建樂
聯絡電話：02-87701131
電子郵件：joeyli7189@anws.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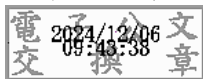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6日
發文字號：航秘字第11350253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招標公告) (1135025369-0-0.pdf)

主旨：本總臺辦理之「桃園國際機場北場終端航管雷達園區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案號:A1130700SEC199)」，業已於113年12月5日上網公告招標，並將於113年12月25日下午5時0分截止收件，請轉知貴會會員資格符合者踴躍參與投標，請查照。

說明：依據政府採購法第18條第2款辦理。

正本：臺灣省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公告



公告日：113/12/05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15.6.50
	機關名稱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
	單位名稱	秘書室
	機關地址	105 臺北市 松山區 濱江街362號
	聯絡人	李建樂
	聯絡電話	(02) 87702118
	傳真號碼	(02) 25082620
	電子郵件信箱	joeyli7189@anws.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A1130700SEC199
	標案名稱	桃園國際機場北場終端航管雷達園區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1 - 建築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p>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02.符合GPA第3條規定之除外事項 - 為保護國家基本安全利益，而對國家安全或國防目的所不可或缺之採購，採取必要之行動或不公開資訊。</p> <hr/> <p>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臺紐經濟合作協定排除理由：02.符合ANZTEC第4條規定之除外事項 - 為保護國家基本安全利益，而對國家安全或國防目的所不可或缺之採購，採取必要之措施或不公開資訊。</p> <hr/> <p>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02.符合GPA第3條規定之除外事項 - 為保護國家基本安全利益，而對國家安全或國防目的所不可或缺之採購，採取必要之行動或不公開資訊。</p>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是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是
預算金額	11,112,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公告日	113/12/05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3/12/25 17:00
開標時間	113/12/26 14:00
開標地點	105臺北市松山區濱江街362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550000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民航事業作業基金飛航服務總臺405專戶 須繳納押標金之必要理由：為防止廠商非法投標並確保廠商於得標後能履行訂約義務 ●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台灣票據交換所「金融業代收即時服務平台」，提供廠商轉帳存入機關帳戶，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請廠商提早作業。 ●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將由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轉帳手續費，轉帳金額10萬元以下手續費每次10元，超過10萬元手續費每次20元。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是 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避免得標廠商履約不確實無法達到機關要求品質及廠商倒閉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05臺北市松山區濱江街362號

其他條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桃園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自決標日起至工程驗收合格並完成結算，且無履約爭議待處理事項為止(詳契約及工作需求說明書內說明)預計117年12月31日完成履約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其他: 採建造費用百分比法計費，故未定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具商業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 4.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押標金(詳本須知第三十二點、三十七點) ■投標廠商聲明書 ■其他：■切結書1■切結書2■共同投標協議書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
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或其受雇人、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證明	如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之專業、專技或特許證書、執照、考試及格證書、合格證書、檢定證明或其他類似之文件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附加說明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
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法務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號、電話：02-23705840、傳真：02-23896249)
部會署-交通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50號、電話：02-23492790、傳真：02-23895930)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